

#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b>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13
<b>第四部分 附件</b> .....	16
<b>第五部分 附表</b> .....	3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8
二、收入决算表.....	38
三、支出决算表.....	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8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对县属企业的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依法对国有资产进行处置。

2. 研究拟订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制度。

3. 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的职责。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

4. 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5.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6. 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负责县级所监管的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的稳定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监管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7. 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提出所监管企业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组织和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执行；编报所监管企业年度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完成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

8. 协调中央、省、市外地在峨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中与地方相关的事宜。

## 二、机构设置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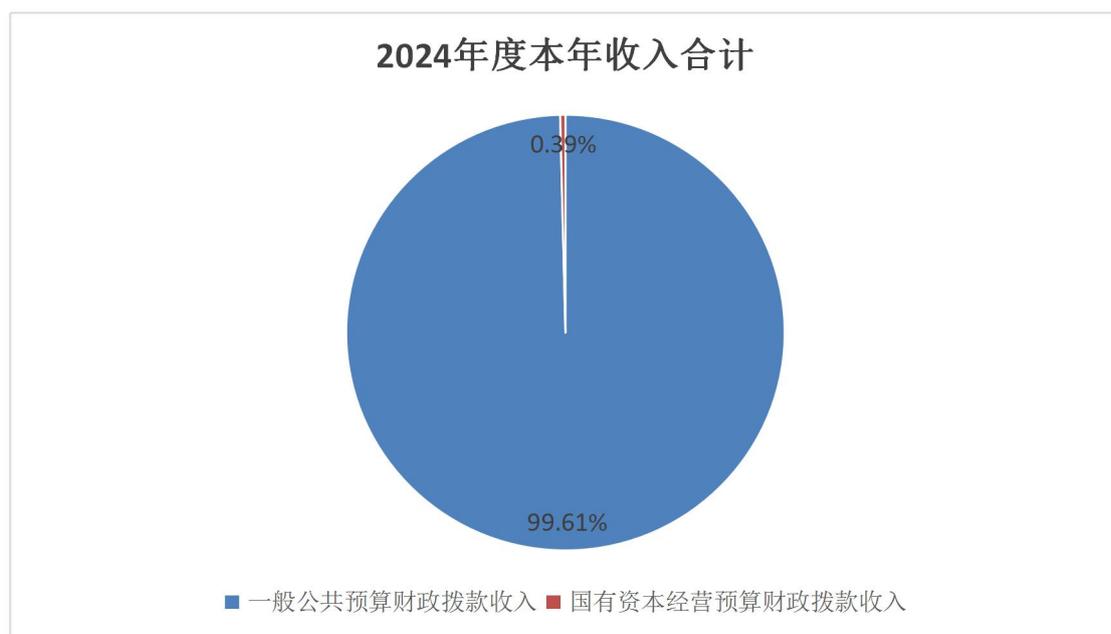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388.99 万元。我单位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3 年未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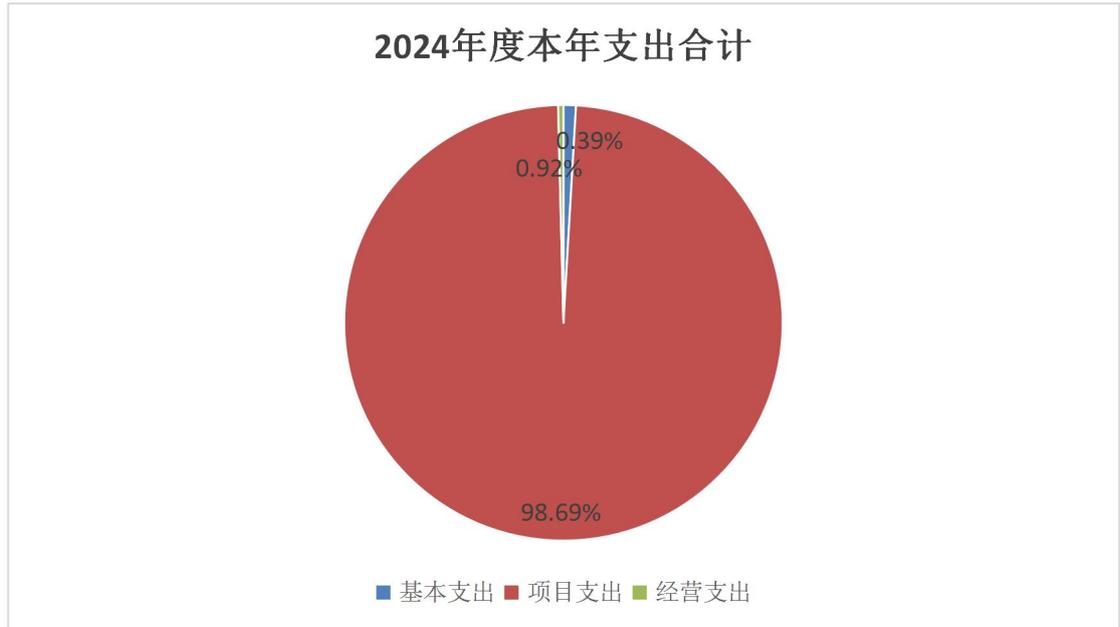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88.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75.93 万元，占 99.6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6 万元，占 0.39%。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88.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1 万元，占 0.92%；项目支出 3344.83 万元，占 98.69%；经营支出 13.06 万元，占 0.39%。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388.99 万元。我单位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3 年未决算。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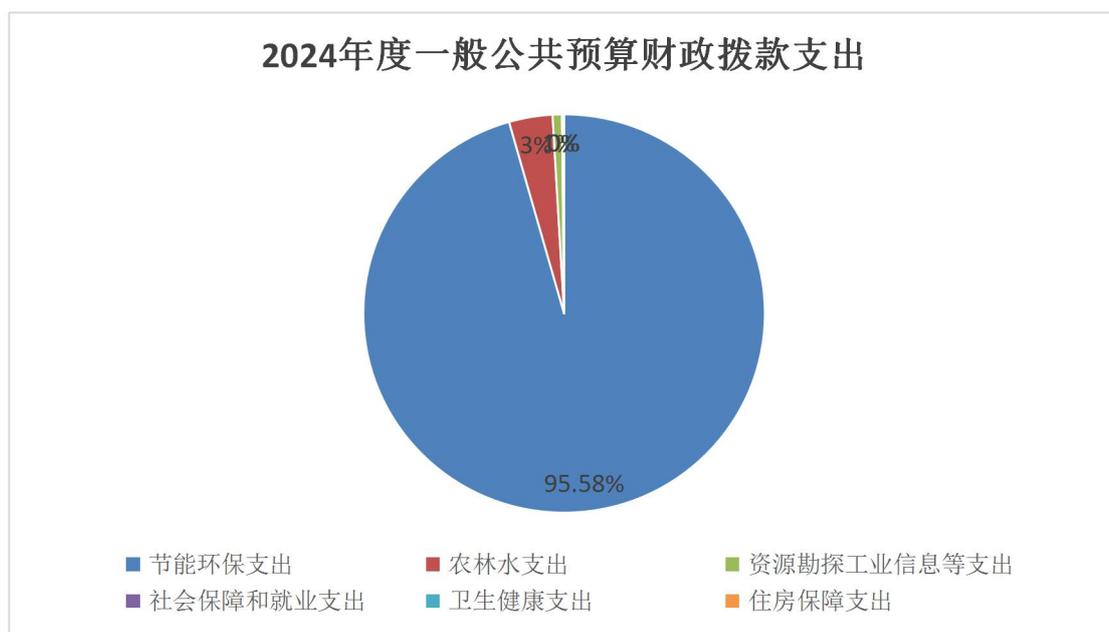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75.9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1%。我单位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3 年未决算。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75.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 3226.83 万元，占 95.58%；农林水支出 118 万元，占 3.4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32 万元，占 0.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 万元，占 0.1%；卫生健康支出 0.75 万元，占 0.03%；住房保障支出 1.82

万元，占 0.05%；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3375.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节能环保（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支出决算为 2636.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节能环保（类）森林保护修复（款）社会保险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91.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节能环保（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政策性社会性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98.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5.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2.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1.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决算为 0.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0.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75.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68.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7.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我单位为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3年未决算。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我单位为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3年未决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我单位为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3年未决算。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我单位为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3年未决算。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我单位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3 年未决算。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39%。我单位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3 年未决算。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1 万元，我单位为 2024 年新成立单位，2023 年未决算。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

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国资国企专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国资国企专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 分，绩效自评综述，我单位在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中严格按照规章制度，从最大化发挥预算管理工作效能目标出发，结合单位工作实际需要，制定年初预算，并在实际工作中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动态调整，使预算管理工作取得最大化成效，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国资国企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完成了 4 家国企改革，国资国企协调管理、配套建设，国有资产评估、委托拍卖，县属重点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审计。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节能环保（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指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3.节能环保（类）森林保护修复（款）社会保险补助（项）：指用于由于木材减产或停产造成实施单位应缴纳社会保险费缺口的补助支出。

4.节能环保（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政策性社会性补助（项）：指用于实施单位承担的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5.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指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支出。

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

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简称县国资监管局）是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设立局机关 1 个，下属事业单位 1 个。

####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对县属企业的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依法对国有资产进行处置。

2.研究拟订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制度。

3.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的职责。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

4.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5.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6.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负责县级所监管的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的稳定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监管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7.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提出所监管企业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组织和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执行；编报所监管企业年度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完成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

8.协调中央、省、市外地在峨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中与地方相关的事宜。

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总编制 13 名，其中：行政编制 8 名，事业编制 5 名。在职人员总数 4 名，其中：行政 4 名。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国资委的悉心指导下，全县国资国企系统不断加强国企基层治理，修订完善监管体系，纵深推进改革攻坚，努力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在全市考核中，我县被评为 2024 年度全市国资国企综合管理先进单位、2024 年度

全市国资国企法治合规和监督工作先进单位。

1.经济增长更加稳固。全县县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 276 亿元、同比增长 5.8%，所有者权益 119.7 亿元、同比增长 7.1%，固定资产投资 4368 万元、同比增长 232.4 万元，营业收入实现 5.92 亿元，已交税费 8774 万元。

2.组织架构更加完善。组建四家集团公司，成立集团公司党委，撤销 2 家下属子公司党委，科学设置国企组织架构，选配班子成员 15 名、中层干部 32 名，“两会一层”实体化运转。

3.管理权限更加清晰。分层级对国企人员进行管理，其中，县委管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县委组织部管理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县国资监管局党委管理中层干部，企业党委管理一般职工。

4.制度建设更加完善。研究制定党委会议议事规则、督查督办工作制度等 6 项制度，基本实现用制度管人管事。四家集团结合自身实际，对现有的内控制度进行清理、评估、修订、完善，细查风险漏洞，补齐工作短板，规范权力运行。

5.治企效果更加明显。全面清产核资，实现底数准确清晰。全力催缴应收账款，建立责任追偿制度，收回账款 5944 万元。盘活闲置资产，萌萌猪亲子乐园、羊竹坝停车场闲置问题、东风新城写字楼等闲置资产逐一整改。加大融资力度，新增融资 1.2 亿元，通过借新还旧、展期等方式融资 3590 万元，偿还贷款 4.04 亿元。

6.党的建设更加有力。坚持党对国资国企的全面领导，强化政治担当，夯实基层基础，加强队伍建设，积极整改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高质量推动“以案促改”，严惩违纪违规行为，给予10人纪律处分。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上，组织了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内部审核，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与预算安排相匹配，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严格控制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达标，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未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绩效结果应用上，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我单位为2024年新成立县级一级预算单位，实行独立核算，财政全额拨款，部门预算调整金额共计3388.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31.1万元，项目支出预算3357.89万元。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4年我单位财政资金支出共计3388.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1万元，项目总支出3357.8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357.89万元）。全年实施完成项目共计4个，其中：1.使用当年部门预算安排项目1个，主要用于国资国企专项

经费，支付资金共计 13.06 万元。2.上级专项实施项目有 2 个，主要用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川财资环〔2024〕16 号）- 国有林管护补助、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川财资环〔2024〕16 号）- 天保社会保险补助项目，支付资金共计 2636.62 万元。3.使用上年结转安排项目 1 个，用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 - 天保社会保险补助项目，支付资金共计 708.2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结转结余共计 720.64 万元。1.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川财资环〔2024〕16 号）- 国有林管护补助结转 350.71 万元。2.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川财资环〔2024〕16 号）- 天保社会保险补助结转 369.93 万元。

###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本单位按照财政要求结合单位实际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部门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的重要基础和依据。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县级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为本单位准确编制年初预算提供了依据。在日常支出中我单位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不虚列项目支出，不截留、挤占、挪用、浪费、套取、转移专项资金。本单位还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稽核、审批、审查制度，完善内部支出管理，强化

内部约束，不断降低本单位运行成本。各项支出符合国家的现行规定，不擅自提高补贴标准，不巧立名目、不变相扩大个人补贴范围；不随意提高差旅费、会议费等报销标准，严格控制支出。年初在制定预算时针对本年度工作开展实际需要以及结合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动态调整，使资金充分发挥有效作用更好地为各项工作服务，使预算工作有序、圆满完成，无违规现象。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我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有国资国企专项经费、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川财资环〔2024〕16号）-国有林管护补助、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川财资环〔2024〕16号）-天保社会保险补助、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四批）-（川财资环〔2023〕103号）-天保社会保险补助，均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实现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目标值，支出控制合理，其中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川财资环〔2024〕16号）-国有林管护补助、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川财资环〔2024〕16号）-天保社会保险补助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由资金下达较迟导致，无违规记录。

（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情况分析。国资国企专项经费预算项目主要完成4家国企改革，国资国企协调管理、配套建设，国有资产评估、委托拍卖，县属重点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审计，预算执行率100%，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

指标、成本指标均达标。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川财资环〔2024〕16 号）- 国有林管护补助预算项目森林资源向质量提高转变；生态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进一步向和谐发展转变，基本解决转岗就业问题，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自检验收达到合格标准；档案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规范，预算执行率未达标，主要资金下达较迟导致。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川财资环〔2024〕16 号）- 天保社会保险补助预算项目森林资源向质量提高转变；生态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进一步向和谐发展转变，基本解决转岗就业问题，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自检验收达到合格标准；档案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规范，预算执行率未达标，主要资金下达较迟导致。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四批）-（川财资环〔2023〕103 号）- 天保社会保险补助预算项目森林资源向质量提高转变；生态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进一步向和谐发展转变，基本解决转岗就业问题，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自检验收达到合格标准；档案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规范，预算执行率 100%。

（四）结果应用情况。本单位按照严格、真实的原则对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自评，对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进行仔细分析并提出下一步整改方案，同时按照财政要

求在规定的网站对绩效目标和自评进行公开，并对相关部门反馈的评价结果和应用结果进行及时整改，逐步完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单位组织专人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工作进行了评价，通过自评，我单位在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中严格按照规章制度，从最大化发挥预算管理工作效能目标出发，结合单位工作实际需要，制定年初预算，并在实际工作中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动态调整，使预算管理工作取得最大化成效，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绩效评价得分：97.5 分。

（二）存在问题。个别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滞后，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

（三）改进建议。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制定资金支出计划，进一步按计划支出资金，提高预算执行率。

# 四川省新川南林业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资金下达及执行情况。

2024 年 4 月 2 日，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下达我司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4173.4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已执行支出 4173.47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 （二）绩效目标下达情况。

2024 年 4 月 2 日，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随资金文件一同正达绩效目标。

#### （三）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收悉《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关于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后，我司高度重视，迅速做出安排部署，主要领导批示，计财部门牵头，天保办配合，各部门要明确工作职责，相互配合协作，按期按要求完成绩效自评价，完成资料收集，结合项目开展情况，认真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天保工程实施以来，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

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以“生态优先、改善民生”为目标，因地制宜融合地方经济发展，较好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

#### （一）国有林管护项目完成情况。

根据《乐山市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实施方案》，公司当年完成 110.3384 万亩国有林和 57.3 万亩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任务，确保了国有林区森林资源的安全，森林覆盖率 89.6%，实现了森林面积和森林蓄积的双增长，为建设长江中上游生态屏障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 （二）天保社会保险补助资金项目。

根据《乐山市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实施方案》，公司根据财政下达 2024 年社会保险补助资金，按不低于四川省上一年城镇非私营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60% 缴纳社会保险费，社会保险购买率达 100%。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资金使用方面，公司严格按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和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四川省天然林保护工程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规定的使用方向和用途，严格实行专项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确保了林业项目资金的使用安全和支付绩效。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内部项目管理和资金支付的有关管理制度执行，涉及政府采购范围的，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执行。

### 三、项目绩效情况

四川省新川南林业有限公司（原名四川省川南林业局）是四川省 28 家国有重点天保工程实施单位之一，1998 年，公司率先在省内启动实施天保工程，2006 年，企业由市管企业划归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管理后。2020 年 6 月，公司通过市级验收完成国有林区改革，定性为公益性企业。2021 年，根据国务院《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完成了全民所有制公司制改制，企业性质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业仍是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资金来源为中央和省级财政林业项目资金拨款。公司根据《乐山市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实施方案》，保质保量完成了国有林管护任务，森林覆盖率 89.6%，确保了国有林区森林资源的安全，实现了森林面积和森林蓄积的双增长，经营区内无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无森林火灾，为建设长江中上游生态屏障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1998 年，公司在四川省率先实施天保工程，由于森林管护面积 110.3384 万亩，职工人数多（2024 年底在册职工 586 人），中央和省级下达的人均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人均国有林管护费）尚有不足，企业还需多方措施资金用于国有林管护，艰难维持运转。

#### （二）建议对经营面积小而管护人员体量大的国有重点

森工企业加大资金支持。

目前，国家局和省局正在编制天然林资源保护中长期规划方案，对公司生态保护恢复和未来改革发展影响深远。公司属于四川省 28 家重点国有森工企业之一，因森林经营面积小、人员基数大等客观原因，需要解决的历史遗留问题也多，特别需要政策和资金的大力支持。

# 四川省新川南林业有限公司

## 关于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配套(2024年)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资金下达及执行情况。

2024年1月，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下达我司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配套(2024年)项目28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执行支出280万元，资金执行率100%。该资金系天然林保护国有林管护地方配套资金。

##### (二) 绩效目标下达情况。

2024年1月，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随资金文件一同下达绩效目标。

##### (三)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收悉《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关于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后，我司高度重视，迅速做出安排部署，主要领导批示，计财部门牵头，天保办配合，各部门要明确工作职责，相互配合协作，按期按要求完成绩效自评价，完成资料收集，结合项目开展情况，认真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天保工程实施以来，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以“生态优先、改善民生”为目标，因地制宜融合地方经济发展，较好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

#### （一）国有林管护项目完成情况。

根据《乐山市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实施方案》，公司当年完成 110.3384 万亩国有林管护任务，确保了国有林区森林资源的安全，森林覆盖率 89.6%，实现了森林面积和森林蓄积的双增长，为建设长江中上游生态屏障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资金使用方面，公司严格按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和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四川省天然林保护工程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规定的使用方向和用途，严格实行专项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确保了林业项目资金的使用安全和支付绩效。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内部项目管理和资金支付的有关管理制度执行，涉及政府采购范围的，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执行。

### 三、项目绩效情况

四川省新川南林业有限公司（原名四川省川南林业局）是四川省 28 家国有重点天保工程实施单位之一，1998 年，公司率先在省内启动实施天保工程，2006 年，企业由市管企

业划归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管理后。2020年6月，公司通过市级验收完成国有林区改革，定性为公益性企业。2021年，根据国务院《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完成了全民所有制公司制改制，企业性质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业仍是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资金来源为中央和省级财政林业项目资金拨款。根据《乐山市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实施方案》，完成了国有林管护任务，森林覆盖率89.6%，确保了国有林区森林资源的安全，为建设长江中上游生态屏障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 五、相关建议

目前，国家局和省局正在编制天然林资源保护中长期规划方案，对公司生态保护恢复和未来改革发展影响深远。公司属于四川省28家重点国有森工企业之一，因森林经营面积小、人员基数大等客观原因，需要解决的历史遗留问题也多，特别需要在天然林资源保护期间延续该政策。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3224T000012056309—国资国企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实施单位 (盖章)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4家国企改革，国资国企协调管理、配套建设，国有资产评估、委托拍卖，县属重点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审计	已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国资国企改革重组、协调管理、配套建设；国有资产评估、委托拍卖，县属重点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审计等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3.06	13.06			100.00%	10	10	无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3.06	13.06			100.00%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企改革重组	=	4	家	4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济社会效益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金额	≤	2500	万元	13.06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完成4家国企改革，国资国企协调管理、配套建设，国有资产评估、委托拍卖，县属重点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审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廖学军					财务负责人：赵源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3225T000012114310—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川财资环〔2024〕16 号）-国有林管护补助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实施单位 (盖章)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天保工程施业区 110.3384 万亩的国有森林管护任务			已完成					
		四川省新川南林业有限公司（原四川省川南林业局）全面完成了天保工程施业区 110.3384 万亩的国有森林管护任务，森林资源进一步向质量提高转变，全部职工参加社会保险（企业职工按不低于四川省上一年城镇非私营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60%缴纳社会保险费），促进了林区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987.34	2,636.62		88.26%	10	9	资金计划下达迟,已按计划支付,结转至次年年初已全部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987.34	2,636.62		88.26%	10	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天保工程区国有林管护面积(万亩)	万亩	110.3384	万亩	110.3384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	万亩	57.3000	万亩	57.3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增长	定性	增长	定性	增长	10	10	

			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国有林管护资金兑现率	%	100.00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国有林管护投入成本	万元	2987.3400	万元	2636.62	5	4	资金计划下达迟,已按计划支付,结转至次年初已全部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定性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	0.95	%	0.95	5	5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森林资源向质量提高转变;生态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进一步向和谐发展转变,基本解决转岗就业问题,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自检验收达到合格标准;档案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规范。									
存在问题	每年资金下达较迟,导致当年预算执行进度偏慢。									
改进措施	制定资金支出计划,进一步按计划支出资金。									
项目负责人:唐化冰					财务负责人:李晓斌					

<b>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b>			
项目名称		51113225T000012114330—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川财资环(2024)16号)—天保社会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实施单位(盖章)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了天保工程施业区 110.3384 万亩的国有森林管护任务	已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四川省新川南林业有限公司（原四川省川南林业局）全面完成了天保工程施工业区110.3384万亩的国有森林管护任务，森林资源进一步向质量提高转变，全部职工参加社会保险（企业职工按不低于四川省上一年城镇非私营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60%缴纳社会保险费），促进了林区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69.93	0.00			0.00%	10	0	资金计划下达迟，已按计划支付，结转至次年年初已全部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69.93	0.00			0.00%	1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天保工程实施单位社会保险缴纳比例（%）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天保工程实施单位社会保险补助人数（人）	人	684	人	684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助参保率	%	100.00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保险补助兑现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天保社会保险补助投入成本	万元	369.93	万元	0	5	3	资金计划下达迟，已按

										计划支付，结转至次年年初已全部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定性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	0.95	%	0.95	5	5	
合计								100	88	
评价结论	森林资源向质量提高转变；生态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进一步向和谐发展转变，基本解决转岗就业问题，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自检验收达到合格标准；档案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规范。									
存在问题	每年资金下达较迟，导致当年预算执行进度偏慢。									
改进措施	制定资金支出计划，进一步按计划支出资金。									
项目负责人：唐化冰					财务负责人：李晓斌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3225T000012114363-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四批）—（川财资环〔2023〕103号）-天保社会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实施单位 (盖章)		峨边彝族自治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了天保工程施业区 110.3384 万亩的国有森林管护任务				已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四川省新川南林业有限公司（原四川省川南林业局）全面完成了天保工程施业区 110.3384 万亩的国有森林管护任务，森林资源进一步向质量提高转变，全部职工参加社会保险（企业职工按不低于四川省上一年城镇非私营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60%缴纳社会保险费），促进了林区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708.21	708.21		100.00%	10	10	无

分)	其中：财政资金	0.00	708.21	708.21		100.00%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天保工程实施单位社会保险缴纳比例(%)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天保工程实施单位社会保险补助人数(人)	人	684	人	684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助参保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保险补助兑现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天保社会保险补助投入成本	万元	708.21	万元	708.21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定性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	0.95	%	0.95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森林资源向质量提高转变；生态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进一步向和谐发展转变，基本解决转岗就业问题，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自检验收达到合格标准；档案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规范。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唐化冰	财务负责人：李晓斌

1. 报表说明：该报表查询项目信息、绩效目标信息、预算及执行情况，用于预算单位查询导出开展项目自评。

2. 取数口径：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信息，包括年初预算、追加预算、结转预算和调整预算的绩效目标（以项目的最终绩效目标为准）。

适用地区：全省范围

适用用户：部门用户、单位用户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